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：106 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
承辦人：顏裕家
電話：(02)2376-6148
傳真：(02)2737-4030
電子信箱：gosh00689@tipa.gov.tw

平信

545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智國企字第10711004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「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」將辦理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」，請貴單位多加運用及協助推廣，並鼓勵有興趣者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-商標類」考試於本(107)年8月4日至5日舉行，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-專利類」於本年7月21日至22日舉行，兩類別考試均於本年4月13日至5月31日受理報名，請貴單位多加運用及協助推廣，並鼓勵有興趣者踴躍報考。
- 二、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」相關資訊，請上網瀏覽(網址：<https://www.tipa.org.tw/p15.asp>)。

正本：認證考試推廣各相關單位

副本：

局長 洪淑敏

總收文 107/05/04

第1頁，共1頁
第1頁(共1頁)



1070005767